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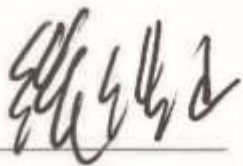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〇年十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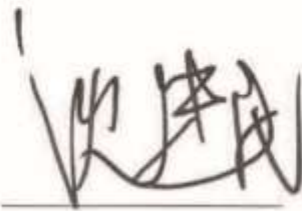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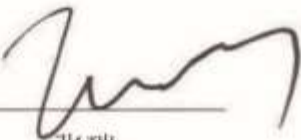
张传卫



沈忠民



王金发



张瑞



张启应

韩昱

郭智勇

顾乃康

李仲飞

邵希娟

王玉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传卫

沈忠民

王金发

张瑞

张启应

韩昱

郭智勇

顾乃康

李仲飞

邵希娟

王玉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传卫

沈忠民

王金发

张瑞

张启应

韩昱

郭智勇

顾乃康

李仲飞

邵希娟

王玉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传卫

沈忠民

王金发

张瑞

张启应

韩昱

顾乃康

郭智勇

顾乃康

李仲飞

邵希娟

王玉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传卫

沈忠民

王金发

张瑞

张启应

韩昱

郭智勇

顾乃康

李仲飞

李仲飞

邵希娟

王玉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传卫

沈忠民

王金发

张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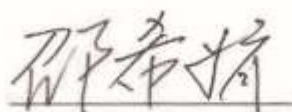
张启应

韩昱

郭智勇

顾乃康

李仲飞



邵希娟

王玉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传卫

沈忠民

王金发

张瑞

张启应

韩昱

郭智勇

顾乃康

李仲飞

邵希娟

王玉

王玉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目录

目录	9
释义	10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1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1
二、本次发行概要.....	12
三、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情况.....	24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情况.....	44
第二节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46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对比.....	46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47
第三节 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49
第四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50
第五节 有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5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56
一、备查文件.....	56
二、查询地点.....	56
三、查询时间.....	56

释义

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发行人/明阳智能	指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天元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发行人会计师、致同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

1、2020年4月8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0年7月3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020年4月24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各项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

（三）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1、2020年7月1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

2、2019年7月2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16号）。

（四）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0393 号《验证报告》，截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中信证券收到明阳智能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5,803,112,316.26 元。

2020 年 10 月 26 日，中信证券向发行人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划转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039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明阳智能已收到特定投资者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 5,803,112,316.26 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 29,245,283.02 元、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819,761.0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772,047,272.19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413,916,713 元，计入资本公积 5,358,130,559.19 元。

（五）股份登记和托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将尽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

二、本次发行概要

（一）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的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

（二）发行数量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413,916,713 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最高发行数量 413,916,713 股。

（三）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 2020 年 10 月 16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即不低于 14.02 元/股。

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4.02 元/股。

（四）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5,803,112,316.26 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 29,245,283.02 元、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819,761.0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772,047,272.19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413,916,713 元，计入资本公积 5,358,130,559.19 元。

公司的发行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含税金额（元）	不含税金额（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31,000,000.00	29,245,283.02
律师费用	850,000.00	801,886.79
专项审计费用	605,030.00	570,783.02
发行登记费	413,916.71	390,487.47
材料制作费	60,000.00	56,603.77
总计	32,928,946.71	31,065,044.07

（五）发行对象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14.02 元/股，发行股数 413,916,713 股，募集资金总额 5,803,112,316.26 元。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33 家，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	--------	-------------	-------------	------------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1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10,699,001	149,999,994.02	6
2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326,676	999,999,997.52	6
3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2,097,004	449,999,996.08	6
4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831,669	249,999,999.38	6
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99,001	149,999,994.02	6
6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265,335	199,999,996.70	6
7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699,001	149,999,994.02	6
8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99,001	149,999,994.02	6
9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699,001	149,999,994.02	6
1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316,690	396,999,993.80	6
1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99,001	149,999,994.02	6
12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1,398,002	299,999,988.04	6
1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860,199	320,499,989.98	6
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978,601	209,999,986.02	6
15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5,663,338	499,999,998.76	6
1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978,601	209,999,986.02	6
17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53,067	39,999,999.34	6
1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26,533	19,999,992.66	6
19	阳光资管-工商银行-阳光资产-制造业优先资产管理产品	1,426,533	19,999,992.66	6
20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2,139,800	29,999,996.00	6
2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卓越臻惠一号产品	1,783,166	24,999,987.32	6
22	上海六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六禾嘉睿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26,533	19,999,992.66	6
23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426,533	19,999,992.66	6
24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853,067	39,999,999.34	6
25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97,860	20,999,997.20	6
26	UBS AG	6,419,400	89,999,988.00	6
2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62,767	84,999,993.34	6
28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25,677,603	359,999,994.06	6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2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275,320	101,999,986.40	6
3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82,453	31,999,991.06	6
31	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犇消费2号私募投资基金	3,566,333	49,999,988.66	6
32	上海银科创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132,667	99,999,991.34	6
33	何志坚	756,957	10,612,537.14	6
合计		413,916,713	5,803,112,316.26	-

(六) 发行股票的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七) 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于锁定期满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八)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所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九) 本次发行的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

1、认购邀请书发送情况

明阳智能本次非公开发行启动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 2020 年 10 月 9 日报送的投资者名单，共向 126 家机构及个人送达了认购邀请文件。其中，前 20 大股东（未剔除重复机构）20 家、基金公司 40 家、证券公司 23 家、保险公司 10 家、其他类型投资者 33 家。本次发行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第二十三条的相关规定。

总序号	序号	认购主体名称
前二十大股东（剔除关联方）		
1	1	JOINTHERO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2	2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3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	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5	5	SCGC Capit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6	6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7	7	深圳市百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平阳凯天百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	8	东莞中科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	9	阿布达比投资局
10	1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九零二组合
11	11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2	12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3	13	深圳宝创共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	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	16	Ironmont Investment Co., Ltd.
17	17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8	18	富国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保额分红）委托投资
19	19	MERRILLLYNCHINTERNATIONAL
20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研究精选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公司		
21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	2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	3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	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5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	6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	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	8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序号	序号	认购主体名称
29	9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	10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	1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	1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	13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	14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	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6	16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	17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	1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	19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	20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	2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	22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	23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	24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	25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6	26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	27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	2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	29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	30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	31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2	32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3	33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4	34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	35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6	36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	3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	38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	39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	40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总序号	序号	认购主体名称
61	1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	2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	3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	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	6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	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	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70	1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	11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	1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3	1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	1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5	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	16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7	17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78	1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9	19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	20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1	2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	22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83	23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84	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5	2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6	3	阳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7	4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8	5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9	6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	7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1	8	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2	9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序号	序号	认购主体名称
93	1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投资者		
94	1	河南伊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	2	长兴信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6	3	钟军
97	4	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8	5	崔燕杰
99	6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100	7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	8	宁波鹿秀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2	9	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3	10	上海衍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4	11	邹瀚枢
105	12	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06	13	郭军
107	14	江苏银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8	15	上海六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9	16	北京金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	17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11	18	深圳嘉石大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12	19	王敏
113	20	张怀斌
114	21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15	22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116	23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17	24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8	25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9	26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20	27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21	28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2	29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3	30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24	31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序号	序号	认购主体名称
125	32	UBSAG
126	33	蔡维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本次非公开报送发行方案及投资者名单后（2020年10月9日）至申购日（2020年10月20日）9:00期间内，收到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弦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焦贵金、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般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洪、上海含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何慧清、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良约、吴建昕、张辉贤、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Jane Street 表达的认购意向。

于追加认购阶段（2020年10月20日至2020年10月21日12:00），收到上海银科创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何志坚表达的认购意向。

新增投资者中基金公司2家、个人投资者7位、其他机构投资者17家。具体名单如下：

总序号	序号	认购主体名称
第一轮申购		
基金公司		
1	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2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投资者		
3	1	上海弦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2	焦贵金
5	3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	4	上海般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	5	王洪
8	6	上海含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	7	何慧清

总序号	序号	认购主体名称
10	8	农银国际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11	9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	10	王良约
13	11	吴建昕
14	12	张辉贤
15	13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	14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17	15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	16	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19	17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20	18	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	19	Jane Street
追加认购阶段		
其他投资者		
22	1	上海银科创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	2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4	3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25	4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6	5	何志坚

首轮申购前（2020年10月15日至2020年10月20日9:00），经律师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共向147个特定对象送达认购邀请文件，具体包括发行人前20名股东（未剔除重复机构）、基金公司42家、证券公司23家、保险公司10家、其他投资者52家。

追加申购阶段（2020年10月20日至2020年10月21日12:00），经律师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共向152个特定对象送达认购邀请文件，具体包括发行人前20名股东（未剔除重复机构）、基金公司42家、证券公司23家、保险公司10家、其他投资者57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对最终认购邀请名单的投资者认购资格及合规性进行了审慎核查，认购邀请文件的发送范围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

定，也符合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及发行对象的相关要求。

不存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通过直接或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或“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主承销商以及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2、申购报价情况

2020 年 10 月 20 日至 10 月 21 日 12:00，簿记中心共收到 37 单申购报价单（其中 3 家机构同时参与了首轮申购以及追加申购），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均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除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无需缴纳保证金外，其余投资者均按认购邀请书的约定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累计统计结果与下列条件（以下简称“发行结果确定条件”）进行比较：

- 1、投资者累计认购总金额大于 590,000.00 万元；
- 2、投资者累计认购总股数大于 413,916,713 股；
- 3、获配的投资者数量达到 35 家。

经核查，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报价的投资者及其管理的产品不存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亦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以及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共有 34 家投资机构/产品报价，具体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锁定期（月）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获配数量（股）
1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16.64	15,000.00	-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锁定期(月)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获配数量(股)
					15.77	15,000.00	-
					14.89	15,000.00	10,699,001
2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14.02	100,000.00	71,326,676
3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16.00	45,000.00	32,097,004
4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16.00	15,000.00	-
					14.50	25,000.00	17,831,669
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14.77	15,000.00	10,699,001
6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15.62	15,000.00	-
					15.03	18,000.00	-
					14.33	20,000.00	14,265,335
7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无	6	15.77	15,000.00	10,699,001
8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16.05	15,000.00	10,699,001
9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14.90	15,000.00	10,699,001
1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16.18	18,400.00	-
					15.18	30,400.00	28,316,690
					14.02	9,300.00	
1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15.10	15,000.00	10,699,001
12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无	6	14.50	15,000.00	-
					14.10	30,000.00	21,398,002
1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14.50	19,560.00	-
					14.12	23,840.00	-
					14.03	23,940.00	22,860,199
					14.02	8,110.00	
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无	6	14.23	16,000.00	-
					14.08	21,000.00	14,978,601
15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14.89	30,000.00	-
					14.03	50,000.00	35,663,338
1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无	6	14.33	15,000.00	-
					14.32	17,000.00	-
					14.28	20,000.00	14,978,601
					14.02	1,000.00	
17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14.02	4,000.00	2,853,067
1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无	6	14.02	2,000.00	1,426,533
19	阳光资管-工商银行-阳光资产-制造业优先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	无	6	14.02	2,000.00	1,426,533
20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14.02	3,000.00	2,139,800
2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卓越臻惠一号产品	保险	无	6	14.02	2,500.00	1,783,166
22	上海六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六禾嘉睿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无	6	14.02	2,000.00	1,426,533
23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	其他	无	6	14.02	2,000.00	1,426,533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锁定期(月)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获配数量(股)
	司-三和创赢战略投资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4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QFII	无	6	14.02	4,000.00	2,853,067
25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14.02	2,100.00	1,497,860
26	UBS AG	QFII	无	6	14.02	9,000.00	6,419,400
27	何志坚	其他	无	6	14.02	2,000.00	756,957
2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无	6	14.02	8,500.00	6,062,767
2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保险	无	6	14.02	36,000.00	25,677,603
3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	无	6	14.02	10,200.00	7,275,320
3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	无	6	14.02	3,200.00	2,282,453
32	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犇消费2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无	6	14.02	5,000.00	3,566,333
33	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犇3期投资基金	其他	无	6	14.02	2,000.00	-
34	上海银科创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14.02	10,000.00	7,132,667
小计						583,250.00	413,916,713
合计						583,250.00	413,916,713

三、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情况

(一)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洛新工业园区九州路
法定代表人	肖争强
注册资本	106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77798968XM
经营范围	大型回转支承的设计、制造；精密轴承的设计、制造；盾构机零部件的设计、制造；中高频淬火，轴承滚子来料加工；锻件、铸件、法兰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原辅材料、技术、设备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的除外）。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0,699,001 股, 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楼)X1301-G4974
法定代表人	张大伟
注册资本	4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MA4UU4583C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与管理，投资管理服务，资产管理，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与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受金融企业委托提供非金融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71,326,676 股, 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3、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名称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穗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	周鹏举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MA4WFMDQ0H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32,097,004 股, 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4、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68 号三层

法定代表人	李成刚
注册资本	55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3215149854
经营范围	金融及金融服务性机构的投资与运营、资产管理与基金管理、股权投资及资本运营、证券与基金投资、投资策划与咨询服务，经政府及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7,831,669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5、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法定代表人	裴长江
注册资本	52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0924515X
经营范围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0,699,00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6、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楼 1102
法定代表人	陈鹏君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MA00B5G37G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4,265,335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7、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2 号楼 7 层
法定代表人	杜鹏飞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5567282F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顾问（不可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可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0,699,00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8、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36-37 层
法定代表人	杨仓兵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0936241R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0,699,00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9、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名称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北楼 23 楼
法定代表人	张启波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79130435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上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能源项目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0,699,00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0、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21 层
法定代表人	江向阳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0922202N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28,316,690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1、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法定代表人	于业明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0936030A
经营范围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及中国有关政府机构批准及同意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0,699,00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2、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6-25 室
法定代表人	金才玖
注册资本	714285.71429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35463656N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21,398,002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3、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	夏理芬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22,860,199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1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	沈如军
注册资本	436866.7868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25909986U
经营范围	一、人民币特种股票、人民币普通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经纪业务；二、人民币普通股票、人民币特种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自营业务；三、人民币普通股票、人民币特种股票、境外发行股票，境内外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的承销业务；四、基金的发起和管理；五、企业重组、收购与合并顾问；六、项目融资顾问；七、投资顾问及其他顾问业务；八、外汇买卖；九、境外企业、境内外商投资企业的外汇资产管理；十、同业拆借；十一、客户资产管理。十二、网上证券委托业务；十三、融资融券业务；十四、代销金融产品；十五、证券投资基金代销；十六、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十七、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十八、经金融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14,978,601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15、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南滨河路1号高新大厦10层1007室
法定代表人	李汝革
注册资本	3095593.0854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MA0092LM5C

经营范围	基金管理；对贫困地区的资源开发、产业园区建设、新型城镇化发展以及养老、医疗、健康产业进行投资；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35,663,338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	贺青
注册资本	890794.7954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9284XQ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4,978,601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7、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注册资本	233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062071783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2,853,067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8、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注册资本	42024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7743879G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以外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426,533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19、阳光资管-工商银行-阳光资产-制造业优先资产管理产品

名称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海运中心主塔楼 609 房
法定代表人	张维功
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8959652N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是：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阳光资管-工商银行-阳光资产-制造业优先资产管理产品本次认购数量为 1,426,533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0、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浦东新区浦三路 48 号 102 室
法定代表人	张志辉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31611684E
经营范围	对环保产业及计算机软件开发领域的投资，资产委托管理（非金融业务），及以上经营项目的咨询服务，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2,139,800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21、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卓越臻惠一号产品

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39楼
法定代表人	于业明
注册资本	2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89549569U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卓越臻惠一号产品本次认购数量为1,783,166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22、上海六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六禾嘉睿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上海六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政悦路318号68幢3036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六禾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1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0659558879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六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六禾嘉睿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本次认购数量为1,426,533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23、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三和创赢战略投资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聂金雄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6496043Q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426,533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4、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名称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地址	美国，纽约州
编号	QF2003NAB009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本次认购数量为 2,853,067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5、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8 号院 1 号楼 801-16 室
法定代表人	卢伟忠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306414003X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1,497,860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6、UBS AG

名称	UBS AG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地址	Bahnhofstrasse 45,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4051 Basel, Switzerland
编号	QF2003EUS001

UBS AG 本次认购数量为 6,419,400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注册资本	1013725.8757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4537G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销售贵金属制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6,062,767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8、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39 楼
法定代表人	于业明
注册资本	2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89549569U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本次认购数量为 25,677,603 股，

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29、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39 楼
法定代表人	于业明
注册资本	2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89549569U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7,275,320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30、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39 楼
法定代表人	于业明
注册资本	2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89549569U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2,282,453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31、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犇消费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名称	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4050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法定代表人	童驯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09003772XL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犇消费 2 号私募投资基金本次认购数量为 3,566,333 股，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32、上海银科创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银科创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沪青平公路 1362 号 1 幢 1 层 J 区 111 室
法定代表人	侯文龙
注册资本	3000 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29590106L
经营范围	（一）在国家鼓励和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开展下列业务：1、在国内外市场以经销的方式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2、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运输、仓储等综合服务；（三）以代理、经销或设立出口采购机构（包括内部机构）的方式出口境内商品，并可按有关规定办理出口退税；（四）购买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进行系统集成后在国内外销售，如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不能完全满足系统集成的需要，允许其在国内外采购系统集成配套产品，但所购买系统集成配套产品的价值不应超过系统集成后所需要全部产品价值的百分之五十；（五）为其所投资企业的产品的国内经销商、代理商以及与投资性公司、其母公司或其关联公司签有技术转让协议的国内公司、企业提供相关的技术培训；（六）为其所投资企业投产前或其所投资企业新产品投产前，为进行产品市场开发、允许投资性公司从母公司进口与其所投资企业生产产品相关的母公司产品在国内试销；（七）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机器和办公设备的经营性租赁服务；或依法设立经营性租赁公司；（八）为其进口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九）参与有对外承包工程经营权的中国企业的境外工程承包（十）在国内销售（不含零售）投资性公司进口的母公司产品（十一）从事金属材料（稀有金属、贵金属、钢材除外）、金银饰品、珠宝首饰（毛钻、裸钻除外）、工艺品（文物除外）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它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银科创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 7,132,667 股，股份限售期

为6个月。

33、何志坚

姓名	何志坚
证件号码	H60623614
住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陈村

何志坚本次认购数量为756,957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二) 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上述发行对象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

(三) 关于发行对象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核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私募投资基金需要按规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私募基金备案。

经核查，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中，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已在申购报价前履行了备案程序，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是否提交私募备案
1	上海六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六禾嘉睿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是
2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三和创赢战略投资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是
3	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犇消费2号私募投资基金	是

经核查，参与本次申购的2家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及其管理的產品已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暂行规定》以及《中国保监会关于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开展资产管理产品业务试点有关问题的通知》所规定的要求办理了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并提交了产品备案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是否提交备案
1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资管-工商银行-阳光资产-制造业优先资产管理产品	是
2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卓越臻惠一号产品	是
3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是
4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是
5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经核查，参与本次申购的5家公募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49只非公募基金产品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是否提交备案
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增组合	是
2		博时基金-光大银行-博时基金阳光有恒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3		博时基金-“农银私行·安心快线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博时基金定增主题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		博时基金-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基金凯旋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5		博时基金-建信理财“诚益”定增主题固收类封闭式产品2020年第2期-博时基金建信理财诚益定增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6		博时基金-中信银行-博时信祥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7		博时基金-光大银行-博时基金阳光有恒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8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定增型（个分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	财通基金-济海财通慧智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玉泉慧智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是否提交备案
10	公司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11		财通基金-李树平-财通基金玉泉弘龙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12		财通基金-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英大证券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13		财通基金-韩波-财通基金安吉9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14		财通基金-中航信托·天玑菁英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财通基金安吉12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15		财通基金-泸州璞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璞信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16		财通基金-济海财通慧智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玉泉慧智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17		财通基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佳鑫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18		财通基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通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19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1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20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定增优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21		财通基金-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99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22		财通基金-王嘉莉-财通基金凯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23		财通基金-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6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24		财通基金-胡吉阳-财通基金言诺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25		财通基金-徐溢-财通基金宏好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26		财通基金-张继东-财通基金玉泉100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27		财通基金-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财达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28		财通基金-深圳市厚生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厚生和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29		财通基金-银创增盈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30		财通基金-银创增盈对冲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是否提交备案
31		财通基金-银创混合策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1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32		财通基金-孙韬雄-财通基金玉泉96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33		财通基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国元证券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34		财通基金-黄政-财通基金东贤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35		财通基金-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98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36		财通基金-林少清-财通基金文乔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37		财通基金-证大量化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证大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38		财通基金-同茂1号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玉泉同茂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39		财通基金-同茂2号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玉泉同茂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0		财通基金-同茂3号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玉泉同茂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1		财通基金-张忠民-财通基金玉泉100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2		财通基金-李戡-财通基金玉泉100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3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益”定增封闭式理财产品2020年第1期-财通基金建兴诚益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4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鑫”多元配置混合类封闭式产品2020年第2期-财通基金建兴诚鑫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5		财通基金-上海潞安投资有限公司-财通基金潞投定增优选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6		财通基金-千灯智慧定增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千灯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7		财通基金-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财通基金贵诚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8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创金合信鑫享2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是
49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九泰基金-盈升同益1号资产管理计划	是

经核查,参与本次申购的1家证券公司管理的1只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已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是否提交私募备案
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创业富显精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是

（四）关于认购对象适当性的说明

本次明阳智能发行对象均已提交相应核查材料，其核查材料符合主承销商的核查要求，主承销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及主承销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制度要求，主承销商须开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约定的投资者分类标准，投资者划分为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其中专业投资者又划分为A类专业投资者、B类专业投资者和C类专业投资者；普通投资者按其风险承受能力等级由低到高划分为最低风险等级、C1-保守型、C2-相对保守型、C3-稳健型、C4-相对积极型和C5-积极型。本次明阳智能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等级界定为R3级，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风险等级为C3及以上的投资者均可参与认购。风险等级为C2的普通投资者应按照认购邀请书的要求提交相应材料，且签署《产品或服务不适当警示及投资者确认书》后，经主承销商确认符合要求后方可参与认购。

本次明阳智能发行对象均已提交相应核查材料，其核查材料符合主承销商的核查要求，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的投资者适当性核查结论为：商对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的投资者适当性核查结论为：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1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C4）	是
2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B类专业投资者	是
3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C4）	是
4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C5）	是
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6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C4）	是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7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B类专业投资者	是
8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9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B类专业投资者	是
1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1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12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普通投资者（C4）	是
1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15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1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17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1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19	阳光资管-工商银行-阳光资产-制造业优先资产管理产品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20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C5）	是
2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卓越臻惠一号产品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22	上海六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六禾嘉睿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23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三和创赢战略投资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24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25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26	UBS AG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2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28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2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3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31	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犇消费2号私募投资基金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32	上海银科创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普通投资者（C4）	是
33	何志坚	普通投资者（C4）	是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情况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陈靖、先卫国

项目协办人：段质宇

项目组成员：彭立强、陈祉逾、韩铮、彭程

联系电话：010-60833065

传真：010-60836029

（二）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10层

负责人：朱小辉

经办律师：谭清、雷俊、王莹

联系电话：010-57763888

传真：010-57763777

（三）审计机构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负责人：王涛

经办注册会计师：周玉薇、徐华

联系电话：010-85665588

传真：010-85665120

（四）验资机构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负责人：王涛

经办注册会计师：周玉薇、徐华

联系电话：010-85665588

传真：010-85665120

第二节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对比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1	靖安洪大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320,031	15.05%
2	Wiser Tyson	境外法人	157,062,475	11.18%
3	First Base	境外法人	119,470,011	8.51%
4	蕙富凯乐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241,609	7.85%
5	能投集团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324,418	3.65%
6	Joint Hero	境外法人	45,451,195	3.24%
7	Keycorp	境外法人	44,683,336	3.18%
8	中山博创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47,003	2.61%
9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00,047	2.35%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689,829	2.26%
合计			840,889,954	59.88%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示意情况）

假设以上述持股为基础，不考虑其他情况，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名股东示意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1	靖安洪大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320,031	11.62%
2	Wiser Tyson	境外法人	157,062,475	8.64%
3	First Base	境外法人	119,470,011	6.57%
4	蕙富凯乐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241,609	6.06%
5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1,326,676	3.92%
6	能投集团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324,418	2.82%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7	Joint Hero	境外法人	45,451,195	2.50%
8	Keycorp	境外法人	44,683,336	2.46%
9	中山博创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47,003	2.02%
10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663,338	1.96%
合计			883,190,092	48.58%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413,916,713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同时，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张传卫、吴玲、张瑞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二) 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本金增加，总资产、净资产规模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资金实力得到有效增强，有助于公司提高偿债能力、节省财务成本、降低财务风险，进一步改善资本结构。

(三) 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丰富公司风机产品序列，提高产品综合竞争力，提升风电场项目整体装机规模，将有效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业务收入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 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的影响，但机构投资者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有所提高，公司股权结构更加合理，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及公司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

（五）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不会发生变化。若公司未来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发行对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产生新的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同业竞争。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的经营需要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公司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并履行必要的批准和披露程序。

第三节 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

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一）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16号）和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

（二）关于本次发行对象选择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四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

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符合《发行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符合《发行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发行结果公平、公正；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和《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和形式符合《发行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该等文件合法、有效；发行人尚需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涉新股的证券登记以及增加注册资本与修改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第五节 有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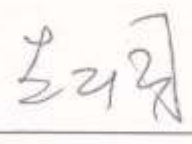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对《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陈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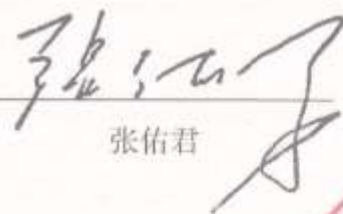
先卫国

项目协办人：



段质宇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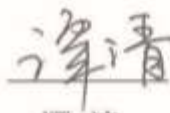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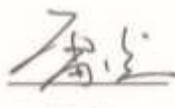
2020年10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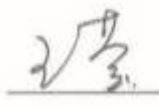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本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不存在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引用法律意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小辉

经办律师：
谭清


雷俊


王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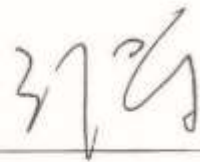
本所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
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邮编：100032

2020 年 10 月 29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有关报告不存在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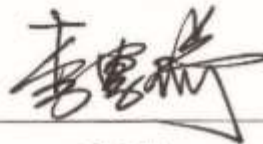


王涛



周玉薇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惠琦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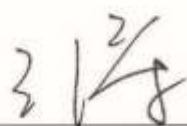


2020年10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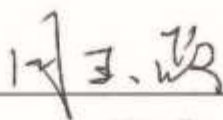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不存在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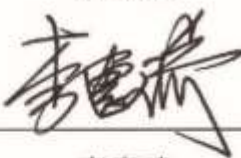


王涛



周玉薇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惠琦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10月29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2、发行人律师出具的关于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律师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4、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询地点

投资者可到公司办公地查阅。

三、查询时间

股票交易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之盖章页）

